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7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蟠科技”或“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了《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并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措施如下：

一、聚焦核心业务，着力提质增效

当前，全球汽车市场电动化转型趋势明确，储能电池领域需求强劲增长，新能源汽车材料阶段性去库存周期结束，行业逐步走出周期底部，产业经营环境逐步改善。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93,777.70 万元，同比增长 16.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253.01 万元，同比实现大幅减亏。

2026 年，公司将坚持以磷酸铁锂主业为核心，紧抓动力电池与储能电池双轮驱动的市场机遇，聚焦产能释放、产品升级、市场拓展等核心任务，推动经营业绩实现突破。同时，夯实润滑油、冷却液、车用尿素等车用精细化学品业务根基，充分发挥其经营稳定的支撑作用，实现双业务协同发展，对冲行业周期波动风险。

1、深化产品差异化战略，构筑技术护城河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高压实、长循环、快充型、低温型磷酸铁锂产品迭代，进一步优化高功率球形磷酸铁锂制备、球形磷酸铁锂密实化等核

心技术，提升产品在高端动力电池、大型储能领域的适配性。同时，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与客户需求，拓展钠电正极、固态电池前驱体、干法电池正极的研发布局与规模化应用进程，丰富新能源材料产品矩阵。

2、加速产能释放，打造规模化交付能力

公司将持续优化产能布局，稳步推进生产基地建设与产能爬坡，全力保障核心产品稳定供应。加快推进四川遂宁、湖北襄阳、山东菏泽、江苏金坛等国内新建项目建设进度，严格把控工程质量与建设节点，推动产能按计划有序释放。通过规模化生产、集约化运营与精益化管理，持续提升产品交付效率与供应保障能力，全面匹配下游客户订单需求，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市场地位与综合竞争力。

3、深化垂直一体化布局，保障供应链安全与成本优势

公司将持续坚持垂直一体化发展战略，向上游延伸强化原材料自主可控能力。依托江西宜春碳酸锂项目、山东菏泽及湖北磷酸铁产能，实现碳酸锂、磷酸铁等核心原材料的供应稳定，进一步提升自供比例，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同时，结合公司对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的收购成果，持续完善产业链布局，向下游探索电池回收与再利用业务，构建“原材料—正极材料—回收利用”的全产业链闭环，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供应链稳定性与综合竞争力。

4、多措并举改善现金流，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公司将通过拓宽融资渠道、严控费用支出、强化账款管理、推进精益生产等多重举措，持续改善现金流状况，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依托 A+H 股双上市平台优势，拓展多元化融资方式，补充经营与发展所需流动资金；严格管控生产、管理、销售等各环节非生产性开支，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建立应收账款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针对不同业务、不同客户制定差异化回款政策，强化应收账款回收力度，严控坏账风险；优化存货管理，根据订单需求合理安排生产，减少存货积压与跌价损失；推进精益生产体系建设，提升生产效率，降低单位运营成本，逐步降低资产负债率，提升公司财务稳健性。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绿色发展道路

公司将秉承“责任为本，创新驱动”的核心战略理念，以技术创新、人才强企、绿色低碳为重要抓手，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结构向高

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为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新动能。公司将持续加大核心技术研发投入，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共建联合研发平台，加速前沿技术成果产业化转化；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与专利布局，聚焦关键材料与工艺突破，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与核心技术壁垒。同时，积极引进新能源领域高端研发、运营及管理人才，健全市场化人才引进、考核与激励机制，强化内部人才梯队建设，充分激发人才创新活力与积极性。

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双碳”战略目标，持续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对各生产基地实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广光伏、储能、余热回收等节能技术应用，持续降低单位产品能耗与碳排放水平；加大环保型、低碳型新产品研发力度，推动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化升级，更好满足下游客户绿色发展需求，以技术创新与绿色发展双轮驱动，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公司章程》中对分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但公司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弥补亏损后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自公司 A 股上市以来累计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25,591.71 万元，累计回购股份 5,026.62 万元。

未来，公司将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满足分红条件的情形下积极进行分红，切实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将股东价值回报机制落在实处。

三、加强投资者交流沟通，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建立了多渠道、常态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配备专职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保障与投资者的高效、顺畅沟通。目前已通过召开股东会、接听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公司官方邮箱、举办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披露公司经营发展信息。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形成制度化、常态化的投资者互动工作机制。通过定期开展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实地调研接待，以及上证 e 互动、电话交流、线上路演等多种形式，加强与境内外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中小投资者的全方位、多层次沟通；深入了解投资者诉求并及时作出针对性回应，全面、准确、清晰地传递公司经营成果、发展战略、业务布局及核心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强化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感。

四、持续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持续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治理制度，提升公司合规治理水平。

同时，公司将在不断夯实合规管理根基的基础上，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将内控体系建设作为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重大举措之一，加强风险管控，提高企业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五、落实“关键少数”责任，完善绩效考核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等“关键少数”人员的规范履职工作。公司将按要求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并不断加强对最新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的宣贯培训，督促“关键少数”人员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增强自律合规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已出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未来还将持续完善薪酬管理及绩效考核评价体系，通过将净资产收益率、资产负债率、经营性现金流等纳入考核指标，考核结果与薪酬兑现、职务晋升直接挂钩，按业绩贡献和目标完成情况实施差异化激励。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适时推出长期激励措施，将管理层、核心骨干与公司长远发展深度绑定，充分激发管理层及核心团队的创造力与活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六、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其中涉及的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